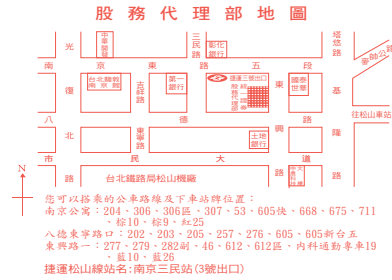




105412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1樓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務代理專線：(02)2746-3797(代表線)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證券代號：2462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928 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碼簡字第0001號  
 恆業公司 承印 電話：(02)2601-4648

## 股東 台啓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編號： 編號： 核對： (112) 證券代號：2462

(112)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2年6月1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65號 (海灣假日酒店VIP3)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受指派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驗；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另需檢具加蓋法人公司章之指派書。 ※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	<b>委 託 書</b>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4. 本公司背書保證實施管理辦法修訂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5.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修訂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6. 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7. 選舉第16屆董事。 8.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二二五四七三三三。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二二五四七三三三。	<b>委託人(股東)</b>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b>徵求人</b> 戶號 姓名或名稱  <b>受託代理人</b>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或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編號 (04) 台灣良得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12年 04 台灣良得		

第一聯：出席簽到卡

第二聯：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 (04)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帳簿劃撥(變更)申請書

戶號	原留印鑑										
戶名											
電話											
集保帳號(限本人)	原登(限本人)	券商代號	帳號			出納					
						經辦					
						編號					

※配發不足一股之時零股款抵充劃撥費用。  
 ※集保資料若核對無誤且不修改者請勿寄回。  
 ※集保帳號資料務請填寫完整，如因此無法匯撥，則改無實體登錄。  
 ※如有修改請於112年6月16日前寄回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俾以處理。  
 同意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者，請於前方空格內打勾，並將此聯蓋原留印鑑寄回。

### (04)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變更)申請書

戶號	原留印鑑										
戶名											
電話											
原登記(無誤免寄回)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目	帳號	檢號					
(新)變更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目	帳號	檢號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銀行資料務請填寫完整，如因此無法匯款，則改寄支票。  
 ※貴股東若不知如何填寫匯款帳號，請檢附欲匯款之本人帳號存摺影本，以利正確輸入資料。  
 ※本公司現金股利之發放，除經登記以匯款方式領取者外，其餘均以支票掛號郵寄 貴股東。  
 ※請於112年6月16日前寄回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俾以處理。

第三聯

105412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一樓



第四聯

04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  
郵票

市縣區鄉鎮里街路段巷弄號之(樓)

收件人： 誠

第五聯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委託書用紙使用須知

1.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2.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3.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4. 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5.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6. 委託書格式如第二聯。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112年6月1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65號(海灣假日酒店VIP3)，召開112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概況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核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本公司111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報告。4. 本公司111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情形報告。5. 本公司實施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報告。6. 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2.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2. 本公司背書保證實施管理辦法修訂案。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修訂案。4. 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四)選舉事項：選舉第16屆董事。(五)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訂分配111年度可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42,175,380元，即每仟股配發300元，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分派之。另擬以本公司盈餘轉增資金額為新台幣42,175,380元，即每仟股配發30股，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俟提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奉呈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股基準日分派之，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配息配股政策嗣後如因本公司實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的因素，影響本公司可參與配股之股數，至股東配息配股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 三、本次選任董事9席(含獨立董事4席)，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候選人名單：陳龍水、謝國雄、陳志銘、良維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嚴鋒、良維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建志；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馮本立、劉惲男、中學仁、廖義芳。如欲查詢上述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逕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
- 四、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解除本公司董事於任期內就業禁止之限制，其董事競業內容，請參閱股東會議事手冊。
- 五、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12年4月18日起至112年6月1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六、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附上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一聯出席簽到卡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暨第一聯出席簽到卡全聯摺疊寄回，並請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受指派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驗；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另需檢具加蓋法人公司章之指派書。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於112年5月16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s://free.sfi.org.tw>)，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後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12年5月17日至112年6月13日止，請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進行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九、本公司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十、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之事項，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路徑：請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2462」及年度「112」再選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十一、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台灣良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L114-Z004-3104